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吉安市井开区优特利投资有限公司、深圳聚和恒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19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深圳市优特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特利")77.9385%股份,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首次公告日为2025年4月10日,为确保公平信息披露,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董事会谨慎自查,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连续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300956.SZ)、创业板指数(399006.SZ)以及万得证监会计算机通信和电子设备指数(883136.WI)价格波动情况如下:

股价/指数	首次公告日前第21个交易日 (2025年3月11日)收盘价	首次公告日前第1个交易日 (2025年4月9日)收盘价	涨跌幅
英力股份(300956.SZ) 收盘价(元/股)	24.41	21.93	-10.16%
创业板指数 (399006.SZ)	2,204.03	1,858.36	-15.68%
万得证监会计算机通 信和电子设备指数 (883136.WI)	4,113.00	3,361.93	-18.26%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的涨跌幅			5.52%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后的涨跌幅			8.10%

综上,在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上市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 首次公告目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不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特此说明。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